

## 第五章 區域性試辦與整合規畫

### 第一節 區域合作模式建構

綜合高中理應和學生就地入學的學區制相結合，但國內高級中等學校尚未實施學區制，而綜合高中之試辦在師資和設備上均有調整的需要。為解決此等問題，本規劃小組雖建議辦理教師第二專長訓練，以及教育部、廳、局適度提供補助款增購設備等。但這些作法，只能協助解決部份問題，尚需有區域性合作及產、訓、學、研合作等措施，本章節就有關「區域性試辦模式」之規劃敘述。

#### 一、基本理念

提出區域性模式，基本上是為了解決各校單打獨鬥，導致師資及設備等不足應付等問題，茲分述如下：

##### （一）解決現有試辦學校存在的師資和設備問題

實際上，目前各試辦學校所面臨的問題可能不盡相同，但綜合言之，不外難以落實自由選課的理念，跑班難以實施、設備不足、課程內容不易安排、家長觀念分歧等問題，以致在充分發揮自由選課，以及延遲分化、培養適性教育等理念，難以達成。為解決這些困難，一者是師資，二者是設備，目前在難以增聘師資及獲得更多經費的情形下，尋求其他方式解決各項困難，實是非做不可之事，而區域性合作試辦模式，即是其中之一，因此解決目前之困難，是其建構之第一理念。

##### （二）組合具特色的協辦模式

協辦指的是兩種機構或學校以上，互相截長補短，共同合作辦理相關的事項，就綜合高中而言，可考慮的組合方式非常多，包含公私立學校，高中與高職學校和公私立職訓中心，透過學校技藝教育中心等，可以做很多的組合。

##### （三）促成理想的綜合高中辦學模式

辦理綜合高中已是重要政策之一，將來會是中等教育後期主流之一。但理想的綜合高中架構，是有待從試辦中吸取經驗。區域合作模式可促進未來學區制之實現。

#### 二、規劃目標

本模式之規劃，依時程而言，分三個時程：

##### （一）近程目標

在時程中，先研究模式建構之可能性，提出各種可行的模式，以供將來選取試

辦的參考。

## (二) 中程目標

擇定若干由本規劃小組認為「適當」的學校、地區或機構，按照規劃內容，進行初步實驗，俟實驗產生成果後，再擴大試辦規模，以使試辦具應有規模及具代表性。

## (三) 遠程目標

期望將來「學區制」能逐漸成形，並以此為基礎，推展地區性的合作模式，以使學生更受益於地區教育資源。

## 三、規劃經過

初期先由小組密集開會，共同思考模式的基本內涵，再由其中若干成員，彙整意見，擬出具體內容，再經討論，而產出初步的架構。

第二階段時，邀請目前國內曾經舉辦過類似合作辦學經驗的學校代表，以及規劃小組認為具可行性的學校組合前來座談共同討論，其中包括：

- (一) 國中技藝班與高職合作的個案
- (二) 國中技藝班與技藝教育中心合作的個案
- (三) 實用技能與職訓中心合作的個案
- (四) 普通高中與職業高中合作的個案
- (五) 私校與私校合作的個案

經過數次的討論，發現目前尚有若干的困難：

- (一) 上述個案的經驗似乎並不完全適用於綜合高中。
- (二) 若要進行實驗，交通工具與學生管理是各校較重視的問題，一般私立學校可能有校車，但公立學校沒有，至於學生由那一方管理仍然存有疑慮。
- (三) 目前各地職訓中心有其特殊功能，所以恐怕無暇再配合綜合高中需求，提供適當人力與場地。
- (四) 技藝教學中心的主要目標為國中技藝班之學習，因此亦不適合撥給綜合高中使用。
- (五) 鄰近私校互相協調的可能性，會因升學「排名」，及升學「競爭」、「情緒」等因素，導致合作困難，唯一可能的是同一董事會的學校，如強恕中學和西湖工商等。

(六) 公立學校，如埔里高中與埔里高工兩校間，認為只做跨校互選外掛式課程（隨班附讀方式）較可行，如果完全彈性選課，商科教師有沒課失業之顧慮。

#### 四、規劃內容的重點

此部份可分區域性合作模式之定義、範疇、內涵、基本模式可能的問題等項加以說明。

##### (一) 定義

區域性合作模式，是指在某特定範圍內，兩所學校或機構以上互相協助，共同辦理綜合高中之課程，教學及相關行政等業務之良好模式。

##### (二) 範疇

區域性合作模式有下列四種範疇：

1. 校與校之間的合作：包括公立與私立，普通高中與職業高中之交叉合作模式，所以有很多的組合。
2. 校與職訓中心等之合作：同樣地，各種不同類型的學校可分別與職訓中心，或與其他機構共同合作。
3. 離島等特殊單一封閉地區的合作：此處指的是金門、馬祖、台東或埔里等，在中等教育後期比較少，或教育文化等環境較特殊的地區，可能形成一封閉的地帶，較適合進行實驗。
4. 學區內學校的合作：比較理想的方式，是學區內學校的互相合作，不過高中職要達到學區制，尚需努力。

##### (三) 內涵

區域性合作模式的主要內涵，包括：

1. 課程選修彈性  
因有兩個機構處理，所以選修更具彈性。
2. 學習時間自由  
不同的機構，開設同樣或不同的課程，可讓學生學習更加自由。
3. 學習場所變化  
可使學生在兩個以上的學校或機關學習，增加學習的興趣，避免枯燥乏味。
4. 設備器材交流  
可使教育資源充分應用，互補不足，充分達到教學效果。

##### (四) 基本模式

目前按照理論與過去經驗的結合，有關合作模式較為可行的有下列五種：

1. 普通高中與職業高中的合作模式

此種模式強調普通學程與職業學程，師資及設備之充分交流，可避免很多學校實驗時經費及人員不足的問題。

2. 以職訓中心為核心的衛星學校模式

職訓中心在職業學程的設備具有相當的優勢，其周遭學校若形成一衛星群，可充分利用職訓中心的各種資源。

3. 普通高中、職訓中心及職業高中三合一的模式

此模式因包含普通高中、職業高中及職訓中心，更能使合作層面增廣，亦是一可考慮的模式。

4. 封閉地區內學校合辦模式

依照地區之特性，將該地區內之高中與高職結合，進行合作試辦模式，亦是值得嘗試的模式。

5. 學校和企業的合作模式

學校和企業進行建教合作、實習、或參觀實作等合作，對於學生而言，是具學習意義，值得實驗。

(五) 可能的困難點

依照各次的討論與分析，各種區域性合作模式可能遭遇的困難有：

1. 人事法令和會計法令上的困難—例如人事排課是否能夠突破，上課鐘點費如何計算等一些實務的問題，都有待相關機構的突破。
2. 交通工具的解決—學生移動時交通工具，以及交通安全的考慮，必須思考。
3. 學生管理的問題—必須明確訓導工作的歸屬，才能使協辦的美意達成。
4. 消除學校間競爭的問題—不管公立學校間，私立學校間，或公立與私立，普通高中與職業高中，都有招生學生的問題，以及彼此間無形競爭的問題，這些不解決，難以達到合作的目標。
5. 職訓中心無法協助的問題—職訓中心有其特定任務，恐難再協助綜合高中教學，如何克服這個問題，應予注意。

綜結上述，為了促進綜合高中校際合作共享資源的理想，區域性合作試辦模式，是值得嘗試的方案，不過正如上述，它亦有一些困難有待克服，基於此，本規劃小組做以下之

建議：(1)可自行規劃專屬綜合高中的技藝教學中心，選擇適合實驗的學校進行合作的實驗。(2)可選擇具「特殊性」與「代表性」的地區，或學校組合指定進行合作試辦實驗。(3)在上述實驗學校進行實驗時，在人事及經費上給予較多的彈性，以利實驗成功、擴散效果。